

检察老照片

Jian Cha Lao Zhao Pian

高洪海／主编

中国检察出版社



检察老照片



中国检察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检察老照片 / 高洪海主编 . —北京 : 中国检察出版社, 2009.9
(共和国检察 60 周年丛书)

ISBN 978 - 7 - 5102 - 0142 - 4

I. 检… II. 高… III. 检察机关 - 历史 - 中国 - 摄影集
IV. D926.3 - 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50834 号

检察老照片

高洪海 主编

出版人 : 袁其国

出版发行 : 中国检察出版社

社址 : 北京市石景山区鲁谷西路 5 号 (100040)

网址 : 中国检察出版社 (www.zgjccbs.com)

电子邮箱 : zgjccbs@vip.sina.com

电话 : (010) 68630384 (编辑) 68650015 (发行) 68636518 (门市)

经销 : 新华书店

制作 : 北京博雅思企划有限公司

印刷 : 北京华联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 710mm × 1020mm 16 开

印张 : 15.75 印张

字数 : 236 千字

版次 : 2009 年 9 月第一版 2009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

书号 : ISBN 978 - 7 - 5102 - 0142 - 4

定价 : 68.00 元

检察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遇图书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共和国检察 60 周年丛书》

编委会

主任 张 耕

副主任 邱学强 朱孝清 孙 谦
姜建初 张常韧 柯汉民
莫文秀

主编 孙 谦

副主编 袁其国 张本才 阮丹生
王松苗 闵 钅 高洪海

序 言

曹建明 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中华人民共和国首席大检察官

弹指一挥间，共和国检察事业已经走过了六十个春秋。1949年9月21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在北平召开，决定成立最高人民检察署；10月1日，中央人民政府任命罗荣桓为最高人民检察署检察长；10月22日，最高人民检察署检察委员会议在中南海勤政殿举行了第一次会议，共和国首任检察长罗荣桓庄严宣布——最高人民检察署成立。

新中国检察制度是伴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而诞生的。这不仅是新中国检察史的第一页，也标志着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人民检察事业翻开了新的篇章。共和国的检察工作经历了初创阶段的艰难摸索，经历了波折阶段的中断取消，经历了恢复重建后的创新发展，正以前所未有的稳健步伐不断迈进，迈向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检察制度蓬勃发展、社会主义法治不断完善春天。共和国的检察工作与共和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事业同呼吸、共命运，共和国的检察人肩负着保障人权、惩治犯罪、守护法律、维护公正的历史使命。使这种强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植根于每一个检察人的头脑中，是做

好检察工作的重要思想保证。

60年来，共和国检察制度走过了不平凡的历程，形成了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检察制度。新中国成立后，新建立的检察机关在党的领导下，积极投入到当时的社会改革、镇压反革命、“三反”、“五反”等重大活动中去，依靠群众，以有限的人力和物力，抓重点，办大案，察纠要犯，平反冤狱，在巩固新生的人民民主政权中发挥了应有的作用。1954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确立了检察机关的宪法地位，检察机构和队伍有了很大的发展，检察制度站在了历史的新起点上。“文化大革命”期间，社会主义法制特别是检察制度遭受空前的劫难，检察机关一度被撤销。人民检察的历史，尤其是人民检察在社会主义法制发展进程中遭遇严重挫折的历史告诉我们，人民检察是社会主义法制体系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和重要环节。忽视检察工作意味着对法制的削弱和破坏。1978年6月1日，最高人民检察院恢复重建，人民检察制度重新走上了全面发展之路。

回望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人民检察事业走过的光辉历程，我们清晰地触摸到了人民检察的发展脉络：它诞生于战火纷飞的革命年代，形成了光荣优良的传统，服务于党和国家在各个历史时期的工作大局，为巩固国家政权、保护人民、打击犯罪、惩治腐败、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发挥了重要作用。人民检察的历史是一部中国共产党在中国革命和建设过程中领导人民检察工作的历史；是一部马克思主义法学理论在中国革命和建设过程中与中国检察工作实际相结合的历史；是一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检察制度不断完善发展的历史。人民检

察史，从一个侧面反映了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探索符合国情的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和权力监督制度走过的道路，承载了几代检察人的探索和艰辛、光荣与梦想。

今天，我们倡导传承检察文化，弘扬检察精神，正是为了激发广大检察官对检察事业的认同与热爱，培养广大检察官强化法律监督的责任意识和执著追求公平正义的历史使命感。这是一项复杂而艰巨的系统工程。从梳理、研究中国检察制度尤其是人民检察的历史着手，总结历史经验教训，摸索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检察制度的科学规律，是检察人的责任。

最高人民检察院组织编写的这套《共和国检察 60 周年丛书》，从不同角度，以不同形式探寻检察制度产生发展的源流，寻找人民检察制度历史变迁的印迹，揭开尘封岁月中的往事，还原历史长河中的事件，拾掇检察事业发展历程中的珍珠，怀念为检察事业呕心沥血的老一辈检察人，回味在履行神圣的法律职责中所经历的那些挫折与成就。这套丛书形式各异，文体有别，在翔实的史料和精辟的评点之外，也不乏令人动容、歔欷感慨的文字，这是一部严肃客观而又生动鲜活的历史，它积淀着检察往事的厚重与沧桑，又渗透着法制进步的信息和足印。所有这些，都在传递同一个信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检察制度是中国政治、法律制度的有机组成部分，是与我国历史文化传统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相适应的，它根植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特别是法制建设的实践，是真正具有中国特色的制度创新。

检察历史，对于我们检察人来说是财富，是人民检察制度跌宕起伏、波澜壮阔的发展历程，是检察事业的耕耘者们

励精图治、甘于奉献的伟大气节，让我们更加深刻地懂得现在、懂得坚持，让我们能站得更高、看得更远！

我们今天盘点检察历史，是为了让历史启迪未来，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检察制度，是历史发展的必然选择。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检察制度具有科学性和优越性，充满了生机与活力。展望未来，我们更加坚定信心，从巩固党的执政基础、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维护宪法和法律尊严出发，树立理性、平和、文明、规范执法的新理念，强化对自身执法的监督制约，切实履行好宪法和法律赋予检察机关的神圣职责，真正做到敢于监督、善于监督、依法监督、规范监督。

在共和国六十华诞来临之际，谨以此作为共和国检察官对祖国的庄严承诺吧！

二〇〇九年九月

目 录

序 言

曹建明 1

那些往事

从探索到波折（1949—1978）

2

最高人民检察署宣告成立	3
司法工作视察团：奏响新中国法制建设序曲	4
第一届全国司法会议：拉开新中国法制建设的帷幕	6
对违法乱纪分子撒下天罗地网	8
自上而下建立机构 由点及面开展工作	10
罗瑞卿起诉美国特务李安东	12
补充新鲜血液	14
长春市人民检察署遭遇“取消风”	16
一纸公告，口口相传	18
查办间谍濮登博	20
五大分署检察长汇报会议	21
保卫普选	22
天津铁路沿线专门检察署成立	24
东北工作团侦讯日本战犯	26

各地检察机关积极查办投机粮商	30
署改院的历史见证	32
起诉美国间谍组织“第44海外观测队”成员	34
广西柳江：新中国成立初期基层检察工作的模范试点	35
最高人民检察院的第一批检察员	38
“年过半百”的出席证	40
免予起诉制度的变迁	42
新中国政治诈骗第一案	44
检察院里来了第一批实习生	47
新中国历史上第一次执法大检查	48
将军的听课证	50
难能可贵的“准确、及时、合法”	52
荷花舞	54
第一批支援农业的检察官	55
刘少奇支持检察工作	57
最高人民检察院“五七”干校	58
■ 从重建到发展（1978—2000）	60
检察历史的新起点	61
检察机关恢复重建初期的记忆片断	63
《人民检察》复刊	64
公诉王守信	66
公诉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	68
植树节 去种树	75
开展检察培训工作	76
最高人民检察院启动抗诉程序第一案	78
李默然主演《检察官》	80

第一次反贪污贿赂展览	81
公诉王仲贪污案	82
女检察官的风采	84
在农家院里出庭公诉	86
最早的税务检察室	88
改革开放后第一起逾百万元的贪污案	90
检察机关恢复重建10周年掠影	91
不再追诉去台人员历史罪行	93
全国第一个举报中心	95
高检院第一次新闻发布会	98
高检院第一批咨询委员会委员	100
中国高级检察官培训中心正式成立	102
最后时刻的自首	104
第一个反贪污受贿工作局	108
全国检察机关惩治贪污贿赂展览	109
管志诚：台前大讲廉政 幕后大把捞钱	111
最高人民检察院特约检察员	113
中国检察报：在关怀中成长	114
第一所培训高级检察官的高等学府	117
检察机关与我国台湾地区有关方面的第一次接触	118
第一起上千万的特大贪污案	119
高检院举行时装表演庆“三八”	120
从工人到市长，从市长到死刑犯	121
被走私吞噬的公安局长	122
第一届“中国十大杰出检察官”评选活动	123
首批文明接待室	124
追查克拉玛依特大火灾背后的祸根	125

滥用职权 疯狂敛财	126
权钱交易的苦果	127
最高人民检察院反贪污贿赂总局成立	129
早知今日 何必当初	130
检察机关提前介入山西假酒案	131
与分洪擦肩而过	132
湛江特大走私、受贿案	134
人大代表送来的锦旗	135
全国检察机关举报宣传周	137
国际检察官联合会第四届年会暨会员大会	138
国庆50周年，检察官队伍走过天安门	139
一对贪夫妻，同堂受审判	140
澳门特区检察院首日办公	142
胡长清：买官受贿获死刑的副省长	143
成克杰：身居高位难收贪婪本性	144
改头换面也枉然	146
第一届“全国十佳公诉人”评选	148
检察服的沿革	149
最高人民检察院办公场所的变迁	155

那些面孔

罗荣桓：新中国首任检察长	159
李六如和他的《检察制度纲要》	161
蓝公武：此生难改冰霜节	163
陈少敏：坚持真理 刚正不屈	166
李士英：传奇一生 本色不变	168

陈养山：情系检察事业的老革命	171
孙光瑞：侦办刘青山、张子善的检察官	174
张苏：名利如水 事业如山	177
曾龙跃 汪庆传：记录正义之声	180
温士英：检察机关中的摄影“大腕儿”	182
沈伟铭依法宣布逮捕决定	184
张鼎丞陪同周总理视察海军	186
李贞：一身傲骨 两袖清风	188
冯桂英：给毛主席当列车员	191
丁山：走过峥嵘岁月	193
朱广远 曹继茹：不了的检察情结	195
贾怀珍：从贫下中农代表到检察官	198
沙涛：雷锋式检察干部	200
杨易辰检察长在河津接待来访	202
侯政和他的特殊连队	204
李跃武：珍贵的合影 难忘的回忆	206
老检察长黄火青对检察新兵的关怀	208
西饶旺杰：班戈湖畔的检察官“门巴”	210
倪惠康：“我就得踏踏实实为西藏做事”	212
何宁：从知识青年到检察长	214
付玲玲：千钧一发显英豪	216
张有成：退休检察官写了12本书	218
刘邦闹：活出生命的厚度	220
蒋汉生：执著较真儿的铁汉	223
王艾甫：吹响《集结号》	225
“白云热线”连百姓	228
老检察官李放参与北京奥运会	231

那

些

往

事



那些往事

从探索到波折

(1949—1978)



最高人民检察署宣告成立

1949年10月22日，中央人民政府最高人民检察署在中南海勤政殿召开了新中国成立以后的第一次会议。

出席会议的有罗荣桓检察长，李六如、蓝公武副检察长，最高人民检察署委员罗瑞卿、杨奇清、何香凝、李锡九、周新民、卜盛光、汪金祥、李士英、陈少敏、许建国、冯基平共14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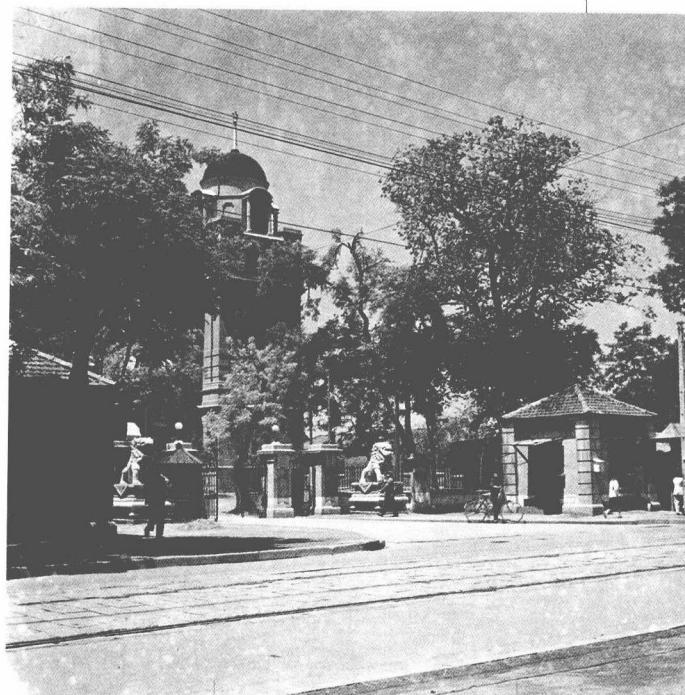
会议由罗荣桓主持，他首先宣告最高人民检察署成立。提出检察署的工作是一个全新的工作，应该制定检察署组织大纲，并从速建立检察机构，开始工作。

会议随即对组织大纲进行了讨论，各委员提出了许多建议。会议推选李六如、蓝公武、罗瑞卿、杨奇清、周新民5人起草草案，由蓝公武负责召集，会议在最后还讨论了建立机构、配备干部等问题。

罗荣桓检察长，李六如、蓝公武副检察长选定司法部街72号、73号北侧为最高人民检察署的办公地，且于11月1日开始办公，并当即向毛泽东主席、朱德、刘少奇等中央领导呈送了报告。



▲ 最高人民检察署办公室陈设



▲ 司法部街72号北侧最高人民检察署（1949—1958）办公地点

司法工作视察团：奏响新中国法制建设序曲



▲ 司法部部长史良（前右二）率东北司法工作视察团到大连视察司法工作。

新中国成立之初，政府各项工作都处于百废待兴的状态。全国的司法工作也存在良莠不齐、情况不明、秩序不稳的情况。在根据地建设比较成熟的华北、山东、东北，情况就好一点，在原国统区、敌占区，情况就差一点。

1950年6月，为了总结人民司法工作的经验，加强司法工作干部的政策思想，解决目前急需与可能解决的问题，中央人民政府决定由司法部、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署及法制委员会联合召开第一届全国司法会议。

会议原计划于当年的6月间在北京举行。为了开好这次大会，还专门成立了筹备委员会，司法部部长史良为筹委会主任。该筹委会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司法机关选派立场坚定、有一定司法工作经验的代表与会。